

# 关于对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9】第 440 号

##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19 年 12 月 23 日，你公司对外披露公告称，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聚力文化”）、聚力文化北京分公司和聚力文化文娱板块子公司、分公司相关印章、证照资料存在失控的情形。我部对上述事项高度关注，请你公司认真核查并补充披露以下内容：

1、请列明相关印章、证照资料出现失控的主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名称、注册资本、股权结构、经营范围等。

2、请说明上述事项对你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的影响，你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。

3、上述事项对你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编制的影响。请你公司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4、你公司是否仍对相关主体具有控制权、是否仍将其纳入你公司 2019 年合并报表范围。请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19 年 12 月 2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报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，诚实守信，规范运作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

2019年12月23日